

勞動部公告
中華民國113年10月7日
勞職授字第1130206523號

主 旨：認可竹北新仁醫療社團法人新仁醫院為辦理勞工一般及特殊（含粉塵、噪音，且均含巡迴）體格及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。

依 據：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認可及管理辦法第10條第5項。

公告事項：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之認可類別及認可期間，詳如附表。

辦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名單、認可類別及認可時間表

編號	直轄市或縣(市)別	醫療機構名稱	醫療機構地址	代表人或負責醫師	勞工健檢聯絡人	聯絡電話	申請認可類別	認可期限
1	新竹縣	竹北新仁醫療社團法人新仁醫院	新竹縣竹北市博愛街331號	吳政哲	邱培華	03-5530981分機11	一般健檢	1131007~1160930
							特殊健檢	1131007~1151231*1
							特殊粉塵健檢	1131007~1151231*1
							特殊噪音健檢	1131007~1151231*1
							巡迴一般健檢	1131007~1151231*1*2
							巡迴特殊健檢	1131007~1151231*1*2
							巡迴特殊粉塵健檢	1131007~1151231*1*2
							巡迴特殊噪音健檢	1131007~1151231*1*2

備註

*1另案檢附更新之醫院評鑑合格證書後可展延至116年9月30日。

*2檢附更新之巡迴X光車及移動式聽力檢查室(亭)之租用證明文件後可展延至116年9月30日。